

亚森·罗平系列丛书

(法) 莫里斯·勒布朗著  
紫曦丹邱译



# 更衣队的维克多

长江文艺出版社

# 便衣队的维克多

紫曦 丹邱 译

长江文艺出版社

Maurice Leblanc  
VICTOR DE LA BRIGADE MONDAINE

---

根据 Claude Leblanc et Librairie Générale  
Française, 1971—1976年版译出

便衣队的维克多

〔法〕莫里斯·勒布朗 著

紫曦 丹邱 译

\*

长江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武汉市解放大道新育村63号）

新华书店湖北发行所经销

襄樊日报印刷厂印刷

737×1092毫米 32开本 6.5印张 2插页 13 500字

1987年7月第1版 1987年7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54—0057—4/I·53

统一书号：10107·604 定价：1.20元

印数：1—20 100

## 内 容 提 要

本书是法国当代著名作家莫里斯·勒布朗以亚森·罗平为主人公的侦探系列小说之一。

九十万法郎的国防券神秘被盗，莱斯科老爹和爱丽丝·玛松先后被杀，“亚森·罗平”的突然出现……给便衣队的维克多天赐良机。他以奇特的侦察手段，古怪的破案方法，揭开层层雾障，不仅将国防券全部追回，而且将假亚森·罗平投入监狱，并以他超人的智慧而赢得了绝色女郎阿列克桑德拉的爱……当维克多完成自己的使命向公众宣布退出历史舞台时，人们才知道他是真正的亚森·罗平。于是社会哗然，使本来就特别神秘的国防券事件更具特殊的神秘色彩。

作品故事生动，悬念迭出，读之引人入胜。

# 目 录

第一 章	追逐.....	3
第二 章	灰帽子.....	21
第三 章	男爵的情妇.....	36
第四 章	追捕.....	51
第五 章	巴西莱耶芙公主.....	64
第六 章	国防券.....	79
第七 章	同谋.....	94
第八 章	冈布里奇旅馆战役.....	111
第九 章	广场中心.....	130
第十 章	A、L、B 卷宗.....	149
第十一章	恐慌.....	164
第十二章	罗平的胜利.....	177

由于侦破国防券被盗案、莱斯科老爹和爱丽丝·玛松两桩人命案，以及对亚森·罗平坚持不懈的斗争，便衣队的维克多名声大振。在这以前，他只不过是一个默默无闻的老警察。人尽管机智，脾气却暴躁得叫人难以忍受。他凭兴趣工作，高兴干的事才干，而且，报纸曾多次评论过他破案手段之奇特、工作方法之古怪，连警察局长也对他提出的某些要求感到惊讶！可是，司法警察总署总监高蒂埃先生却始终支持自己的这位下属。他写给巴黎警察局局长的一份对维克多的评语中说道：“便衣队的维克多，全名维克多·欧丹，是一位检察官的儿子。检察官已于四十年前在图卢兹<sup>①</sup>逝世。维克多·欧丹曾在殖民地服过务。他是一名优秀的官员，承担过最棘手、最危险的工作。但是，由于那些被他引诱了妻子的丈夫或被他拐骗了女儿的父亲们的控告，他不得不经常变换岗位。这些丑闻妨碍了他的晋升。

---

① 图卢兹(Toulouse)：法国西南部的一个城市，位于加罗河畔。

“随着年纪的增长，又由于继承了一笔相当可观的遗产，他的放荡生活渐渐收敛了起来；为了打发自己的闲暇时光，就托我的一位旅居马达加斯加的表兄弟向我推荐了他。我这位表兄弟对维克多·欧丹推崇备至。事实证明，尽管他上了年纪，又过分地我行我素，并且生性多疑，但仍然是一个不可多得的人才。他行动谨慎，对别人的吹捧不感兴趣。我对他的工作非常满意。”

说实话，当总监起草这份评语时，维克多的影响还没有超出他的上司和同僚们那样一个狭小的范围。直到有一天，那位大名鼎鼎的亚森·罗平突然出现在他面前，并因此使那个神秘的国防券事件具有特殊色彩时，维克多的作用才开始突出起来。可以说，这位老侦探那本来就很卓越的才能，由于天赐良机，遇到了那个神通广大的对手而骤然光彩焕发。

维克多先是秘密地、然后是公开地同对手进行这场激烈的、充满仇恨的斗争的。这场斗争那出人意料的戏剧性的结局，不仅更加提高了亚森·罗平的威望，也使得维克多名扬四海。

## 第一章 追逐

这天下午，便衣队的维克多偶然来到了巴尔达扎尔电影院。他本来是在熙熙嚷嚷的克利希大街上跟踪一个人，在四点钟左右断了线，为了躲避闹市的拥挤，就在一家露天咖啡馆里坐了下来。他扫了一眼晚报，发现了一篇四周加了框的短文：

近日来，人们得知那位著名的大盗亚森·罗平在沉默了多年之后又开始活动了。上星期三，有人好象在东部一个城市见过他。巴黎已派了侦探前往该市。不过，他很可能再次逃出警察的手掌。

“这个坏蛋！”维克多心里骂道。维克多是一位执法如山的警察，他把一切犯罪分子都视为自己的仇敌，因此在谈到这些人时他是毫不留情的。

这时，他心情变得更坏了，就躲进这家电影院里来了。这是日间的第二场电影，上映的是一部情节离奇的侦探片。当他被领到楼上前排坐下来，当电影快开演的时候，维克多却埋怨起自己来，后悔不该来看这场电影。到这里来干什么呢？他打算走了，并且已经站了起来。正在这时，他看到正面离他几米远的一个包厢里，坐着一位非常漂亮的女人。她

皮肤白皙，棕色长发闪着淡褐色的光泽，无须弄姿做态，她的美丽就已经吸引着众人的目光。

于是，维克多就留了下来。在大厅里灯光突然暗下来之前的一瞬间，他刚好看到了她那长发的褐色闪光和她那双闪着金属般光泽的眼睛。他不再厌恶电影里那荒诞离奇的情节了，并且耐着性子一直看到终场。

维克多早已过了可以讨女人喜欢的年纪了。他对自己那副不光滑的面孔、那不优雅的举止、那粗糙的皮肤、那灰白的双鬓，总之，对自己这个年过五十却依然追求风度，穿着一件做工讲究、紧裹着身子的骑兵下级军官制服的怪模样是很有自知之明的。但是，女性的美使他百看不厌，并且总令他回忆起自己的风流岁月。此外，他也很喜欢自己的职业；他看到的一些景象常常引起他的兴趣，使他去探索这些景象后面隐藏着的秘密或戏剧性的东西，或者是一些极为平常的东西。

等到大厅里灯光又亮了，那个女人站起身来的时候，在灯光下，他发现她身材颀长，风度高雅，穿着讲究。这一切都更加刺激了他的好奇心。他决定好好看看她，好好了解她。于是，他就跟踪起她来。这一半是出于好奇，一半也是出于职业的本能。可就在他开始靠近她的一刹那，从楼下向出口拥去的人群中突然传来一片嘈杂声。一个男人高声叫喊着：

“抓贼！抓住她！她偷了我的东西！”

那位漂亮的夫人朝楼下俯下身去，维克多也向下看去。楼下正中的通道上，一个身材矮胖的青年人，摇晃着胳膊，脸急得变了色，拼命想分开周围的人群。他用手指着前面，并且竭力要追上那个女人，但是她一定是已经离他很远了，因为无论是维克多，还是别的观众，都没有发现有哪个女人

在跑，或者企图逃跑。可是，那个男人还在大声叫嚷着，气喘吁吁，踮着脚尖，用两只胳膊和两个肩膀左右开路，奋力朝前挤着。

“在那边！……在那边！……她正出门呢……棕头发……黑衣服……戴一顶无边帽……”

他已经喘不上气来，再也说不出能让人辨认出那个女人的特征的话来了。最后，他使尽全身力气，在人群中拼命挤着，终于挤出一条路，走到前厅那扇敞着的玻璃门前。

维克多一刻也没有耽搁，立即下了楼，并在门口追上了那个男人。他听见那个人还在叫嚷着：

“捉贼！快抓住她！”

电影院外面充满了闹市的嘈杂声，灰尘在晚霞中闪着光。那个逃跑的女人想必已经在那青年的视野中消失了，因为他有好一会儿站在人行道上，两眼发疯似地前后左右四处搜寻。然后，他似乎突然发现了她，开始在飞驰着的汽车和有轨电车中间穿插着朝克里希广场跑去。此时，他已经不再叫喊了，只是向前疾行着，有时还跳起来，好象要在成百上千的行人中抓住那个偷了他东西的女人似的。当那个青年发现还有一个人也在追赶着，而且，从电影院里一出来就紧紧跟在他身边时，好象给他鼓了劲儿，他追赶的速度更快了。

一个声音问道：

“你现在还看得到她吗？……这么多人！你怎么能看到她呢？真见鬼！”

年轻人上气不接下气地小声说：

“不……我现在看不见她了。不过，她肯定是从这条街上走的……”

年轻人走上一条行人稀少的街道。在这样一条街上，要是有个女人走路比别的行人快，那一定会被人注意到的。

走到一个十字路口，年轻人命令道：

“你走左边这条路……我呢，走这边。咱俩到那边会碰头的……她是矮个子，棕头发，穿着黑衣服……”

可是，他在自己选择的那条路上走了还不到二十步远，就累得靠在一堵墙上，摇晃着身子，气都喘不上来了。直到这时，他才发现那个伙伴并没有听从自己的命令，而是正友好地搀扶着自己虚弱的身体。

“怎么？怎么？”他愤怒地喊着，“你还在这里？可我刚才明明是让你……”

“是的。”那人回答道，“可是，从到了克里希广场起，你就好象开始瞎走一气了。你应当用脑袋好好想一想。我对这类事很内行，有时候呆在那里一动不动，事情反而会进展得更快一些。”

年轻人仔细打量着这位热心人。奇怪的是，这人看起来虽然上了年纪，可是跑了这么半天竟然一点都不显得累。

“什么？”年轻人满脸不快地说，“你很内行？……”

“对，我是警察局的……维克多侦探……”

“你是警察局的？……”年轻人两眼望着他，精神恍惚地重复着。“我可从来没见过警察局的人。”

也说不清这种情景究竟使他高兴呢，还是使他不快，反正他伸出手来，向维克多表示感谢：

“再见……您实在太好了……”

他打算走开。可是，维克多拦住了他：

“可那个女人呢？……那个贼？……”

“没什么……我自己会找到她的……”

“我可以帮助你。请跟我谈谈详细情况。”

“情况？什么情况？是我搞错了。”

他走得越来越快了。侦探也以同样的速度跟着他，而且，他愈是打算结束这场谈话，侦探就愈是抓住他不放。他们谁都不说话了。年轻人好象急于达到什么目的，这目的决不是要捉住那个贼，因为很明显，他在随便乱走。

“咱们到这座屋里去吧。”侦探说着拉起年轻人的胳膊，往一幢楼房走去。楼前亮着一盏红灯，上写：“警察局”。

“到这里？到这里干什么？”

“咱们需要好好谈谈，在大街上谈话很不方便。”

“你疯了！你让我安静一点好不好？……”年轻人抗议道。

“我没有疯。但是，我也不让你安静。”维克多回答说。他因为放弃了跟电影院那位漂亮夫人周旋的机会而感到十分恼火。

年轻人反抗着，朝维克多打了一拳，可是他却挨了两拳。最后，他终于屈服了，被推进一间屋子里。屋里有二十来个穿制服的警察。

“我是便衣队的维克多。”侦探说着走了进来，“我要跟这位先生说几句话，不打扰您吧，队长？”

听到维克多这个在警察中很有名气的名字，他们显得很惊奇。队长立即表示听从他的吩咐。维克多简单地向他介绍了这件事的经过，而那个年轻人却颓丧地倒在一张凳子上。

“累坏了，是吗？”维克多大声说道，“谁叫你跑那么快呢？你明明知道自己已经把那个贼给丢了；可还是拼命地跑，是

不是你自己想逃走呢?”

年轻人反驳说：

“可这件事到底跟你有什么关系呢？我当然有权追一个人！真是活见鬼！”

“可你却无权在公共场所制造混乱！正如人们无权在铁路上无故发警报一样。”

“但是，我并没有妨碍任何人啊！”

“不，你妨碍了我。我本来有一个非常可疑的线索。真是倒霉透了！你的证件……”

“我没带。”

事情进展得很快。维克多用一种可以说有些粗暴的动作，迅速地检查了年轻人的上衣，拿出他的皮夹子，看了一下，说道：

“你叫阿尔冯斯·奥迪格朗吗？阿尔冯斯·奥迪格朗……队长，您听说过这个名字吗？”

队长建议说：

“可以打电话问问……”

维克多拿起电话，要了警察总署，等了一会儿，说道：

“喂……请接警察总署……喂，是你吗，勒菲布尔？我是便衣队的维克多呀。喂，我说勒菲布尔，我现在手头有个叫奥迪格朗的人，形迹很可疑。这个名字你熟吗？嗯？什么？对，阿尔冯斯·奥迪格朗……喂……斯特拉斯堡①的电报？念给我听听……很好……很好……对，小个子，留着向下耷拉着的小胡子……成了。……谁在办公室值班？赫杜安？探

---

① 斯特拉斯堡 (Strasbourg)：是法国东部的一个城市，位于莱茵河上。

长？请把这件事转告他，叫他马上来乌尔桑街警察局带人。”

他挂上电话，朝奥迪格朗转过身来，说道：

“你这卑鄙的家伙！你是东部地区中心银行的职员。从上星期四，就是从九张国防券被窃的那天起，你就失踪了。你一下子就搞到九十万法郎，可真不赖！你刚才在电影院里丢失的肯定就是这笔钱罗。那个女人是谁？你的那个贼？”

奥迪格朗哭了。他已无力为自己辩解了，于是就傻里傻气地承认了：

“我是前天在地铁里碰到她的……昨天，我们两人在一起吃午饭和晚饭。她有两次注意到我口袋里藏着一个黄信封。今天，在电影院里，她老是靠在我身上，没完没了地拥抱我……”

“信封里装着国防券，对吗？”

“对。”

“那女人叫什么名字？”

“爱内斯蒂娜。”

“爱内斯蒂娜，姓什么？”

“不知道。”

“她有家吗？”

“不知道。”

“她做什么工作？”

“打字员。”

“在什么单位？”

“一家化工厂。”

“工厂在什么地方？”

“不知道。我只是和她在玛德兰大街附近约会。”

他越哭越厉害。他说的话已经让人没法听清了。维克多也不需要再了解更多的情况了。他站了起来，嘱咐队长不要有丝毫疏忽，然后就回家吃晚饭去了。

对维克多来说，奥迪格朗根本不值得一管。他甚至后悔自己不该管这件事，后悔跟电影院里的那位夫人中断了接触。一个多么漂亮的的女人！而且又是那么神秘！这个该死的奥迪格朗干嘛要插进来呢？维克多对这种漂亮的陌生女人特别感兴趣，而且非常喜欢去探索这些女人生活中的秘密。

## 二

维克多住在泰尔纳区的一座舒适的小房子里，家里有个老仆人。他很有钱，生性不受拘束，又是个旅行迷，所以，在警察总署干事颇有点为所欲为。上司对他很器重，认为他是一个很有独特见解的人。不过，同僚们都把他当成一个临时工，因为他不是那种遵守制度的官员。如果哪一件案子使他厌烦了，无论是谁都不能使他继续搞下去，命令也好，威胁也好，全都无济于事；但是，如果有哪一个案子使他发生了兴趣，那他就会把它抢过来，一追到底，然后把结果报告给他的保护人警察总署总监高蒂埃先生。结案之后，人们就再也知他的去向了。

第二天是星期一。他在自己订阅的报上看到了赫杜安探长透露的逮捕奥迪格朗的详细经过。这使他很恼火。因为他认为真正的警察办事应当谨慎。本来他想放弃这个案子去找别的事干了，可是这一张报上又谈到亚森·罗平在东部一个城市出现过，而这个城市恰恰是斯特拉斯堡！这无疑是一个巧合。因为这个笨蛋奥迪格朗同亚森·罗平之间不可能有

任何联系。然而，不管怎么说……

他立即找出年报研究起来，并且在当天下午，对所有的化工厂做了调查，还到玛德兰大街进行了解。直到下午五点钟，他才发现在蒙达鲍尔街的化学商行里有一个叫爱内斯蒂娜的女打字员。

他给商行经理打了电话。经理的回答使他决定立即到商行走一趟。他急忙动身了。

商行一间间的办公室又小、又拥挤，中间用很薄的板隔开。他刚一走进经理室，立刻就听到一阵强烈的抗议：

“怎么，爱内斯蒂娜·佩耶会是贼！她会是今天报上所说的那个女冒险家！这根本不可能，侦探先生！爱内斯蒂娜的父母都是令人尊敬的人。她跟父母住在一起……”

“我能向她提几个问题吗？”

“如果您一定坚持的话……”

他摇铃把听差叫来。

“去请爱内斯蒂娜小姐来。”

一位身材纤细的女人很快走了进来。她仪态庄重，可爱，脸上的表情象是已经准备好应付最坏的情况，显得不可屈服。

不过，等维克多以他那令人讨厌的神情，问起她把昨天在电影院里从伙伴身上偷走的黄信封藏到哪儿的时候，这可怜的堡垒一下子就崩溃了。她也跟那个奥迪格朗一样，没有进行任何反抗，浑身无力地瘫倒在椅子上，一边哭着，一边结结巴巴地说：

“他说谎……我是在地上看到那个黄信封的……我把它拾了起来。我是今天早晨看了报纸，才知道他是在指控

我……”

维克多伸出手来：

“信封呢？在您身上吗？”

“不在。我不知该到哪里去找那位先生，好把信封还给他，只好把它放在写字台上，打字机旁边。”

“那我们一起去取吧。”维克多说。

她在前面带路。她工作的地方是在一个角落里，四周有屏风挡着。她掀开桌子上的一堆信，立即目瞪口呆。她又急忙推开桌子上的纸张。

“不见了！”她惊骇万分地说，“信封不见了！”

“谁都不要动！”维克多向围在他们身旁的十来个职员说，“经理先生，刚才我给您打电话时，您是一个人在办公室里吗？”

“好象是……好象不是……我记得当时女会计莎珊太太好象跟我在一起。”

“如果是这样，那么我们的一些对话可能使她了解了这件事。”维克多说，“咱们通话时，您曾两次称呼我侦探，而且还说出了爱内斯蒂娜小姐的名字。莎珊太太一定跟大家一样，通过报纸得知警方正在怀疑一个名叫爱内斯蒂娜的小姐。莎珊太太在这里吗？”

一个职员回答道：

“莎珊太太每天都是六点差二十分就离开这里，去乘六点钟的火车回家。她住在圣克鲁。”

“十分钟前，我让人请女打字员去经理办公室时，她已经走了吗？”

“那时她还没走。”